



# 教務 即時通

未來就從現在開始，築夢踏實，勇於挑戰，迎向豐盛人生！



第 317 期

2026. 05.15 出刊

## 【註冊組】

### 一、轉系（科）申請進度說明

- (一) 申請概況：114-2 學期轉系申請已於 4 月 30 日截止，共計受理 41 名同學申請（含日四技、五專及進修部），目前正進行資格審查。
- (二) 結果公告：審查結果預計於 5 月 29 日（五）前公告，請申請同學屆時留意，以利辦理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第一階段選課。

### 二、學分認抵系統操作與畢業門檻檢視

- (一) 系統開放期限：學分認抵系統開放至 5 月 20 日（星期三）止。請由學校首頁進入：在校學生→學生身分主頁面→就學服務→「學分認抵系統」。
- (二) 畢業條件自我檢核：請同學務必確認所屬系科之畢業總學分（含必修、選修及本系最低選修學分）、通識類別。同時應積極達成英檢、專業證照、資訊能力及學分學程等畢業門檻，以利如期規劃未來職涯。

### 三、畢業班成績查詢與資格確認

- (一) 學期成績查詢：自 6 月 2 日（星期二）起，開放日間部畢業班學生查詢四下科目之學期成績。
- (二) 畢業資格查詢：自 6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起，同學可至畢業證書領取查詢系統確認是否符合領取資格。

### 四、應屆畢業生學位證書發回事宜

- (一) 發放時間：完成學分與門檻條件者，畢業證書將於 6 月 7 日（星期日）畢業典禮當天，由各班導師協助發放。
- (二) 詳細公告：關於各階段領取日程之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校首頁「重要訊息」：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學位證書領取事宜公告。

### 五、休退學申請與退費期限提醒

- (一) 退費截止日：自 5 月 18 日（星期一）起（第 13 週，上課逾 2/3），申請休、退學者所繳費用依規定不予退還。
- (二) 最後申請日：本學期辦理休學或自動退學之截止日為 6 月 12 日（星期五）（期末考前一週），逾期將不受理申請，請同學多加留意。

## 【課務組】

###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學制畢業班期末考試及扣考日期如下：

學制	畢業班	非畢業班 (不含五專部一至三年級)	五專部 一至三年級
期末考試	5 月 25 日(一)~ 5 月 29 日(五)	6 月 15 日(一)~ 6 月 18 日(四)	6 月 22 日(一)~ 6 月 26 日(五)
期末扣考 預警告	5 月 20 日(三)	6 月 10 日(三)	6 月 17 日(三)
期末扣考 正式公告	5 月 25 日(一)	6 月 15 日(一)	6 月 22 日(一)

- (一) 6 月 19 日(五)端午節，當日考試課程調整於 6 月 12 日舉行。
- (二) 期末扣考預警告與扣考正式公告：學校網站最新消息、教務處及課務組網頁。

### 二、期末扣考計算

- (一) 依據本校學則第八章第 54 條：學生修習科目曠課時數達全學期該科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已參加者期末考試成績不予列計，該科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 (二) 依據本校日間部學生請假規則第 3 條規定：除身心調適假、生理假、喪假、產假、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及經專案核准之免扣考公假外，其餘假別皆列入扣考計算。

### 三、請同學準時上課不缺席，並留意個人缺曠課紀錄

- (一) 有關期末扣考規定請參閱本校學則第 54 條及日間部學生請假規則第 3 條規定：
  1. 若修習科目缺曠課時數達全學期該科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已參加者期末考試成績不予列計，該科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2. 列計扣考假別：事假、公假、病假及曠課；不列計扣考假別：身心調適假、生理假、喪假、產假、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及經專案核准之免扣考公假
  3. 程缺曠紀錄如有任何問題時，應於規定時間內向生輔組（忠孝樓 1 樓）洽詢。

### 四、提醒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

- (一) 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 (二) 使用合法軟體，勿擅自下載、安裝、使用未經授權軟體，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 五、借用教室

- (一) 同學如有借用教室需求，須徵得相關授課教師同意，並請老師上網登錄後印出教室借用單，經教師簽名後，於借用前 1 日 16:00 前將教室借用單送教務處課務組辦理。
- (二) 借用時間：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 8:20 至 18:00，其餘時間請洽進修部教務組。

## 六、重要教務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課務組】網頁查詢，內含：

- (一)課務組重要訊息公告
- (二)課務相關法規與表單下載
- (三)本學期課務相關行事曆(含選課、停修申請與考試日程等)
- (四)課務相關常見問題

## 七、共同維護上課權益

請大家注意學校最新消息、公告、校內電子郵件與班導師(或班級幹部)之宣導，各項作業請按時完成，若有任何問題，請洽各教學單位或行政單位協助辦理。

## 【語言中心】

### 一、近期校內外英語活動

#### (一)致理科技大學舉辦「2026 全國大專院校暨高中職英文 Podcast Star 競賽」

目的：本競賽旨在鼓勵學生透過英語 Podcast 表達對「AI 商業應用議題」之想法，培養創意思維與批判能力，展現青年世代對 AI 商業趨勢之洞察與多元觀點，並提升其國際視野與全球競爭。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止。

參加對象：全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在學學生(需具中華民國國籍)。



#### (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舉辦「114 學年度英語學伴招募說明會」

目的：為協助消弭城鄉教育落差以及照顧偏鄉弱勢學生之受教 權益，本計畫旨在提供全國偏遠地區國小學生課後加強 英語能力的環境及線上陪伴，擔任英語學伴可體認到偏鄉學童的學習困境，增進同理心，並獲得寶貴的偏鄉遠距教學服務經驗與教學鐘點費。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止。

參加對象：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生)。



## 二、【英語角落】

Slow and steady wins the race.

穩紮穩打，無往不勝

United we stand, divided we fall.

團結的重要

Virtue is its own reward.

為善最樂

Yesterday is history, tomorrow is a mystery, today is a gift.

活在當下

Zero in on your goals.

專注於你的目標

## 【跨領域學習中心】

一、學分學程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查詢。

二、申請學程：▶學生資訊系統。申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程：預計 6 月。相關訊息將發布於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上。

三、放棄學程：▶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放棄修習申請。

四、學程選課：▶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選課相關功能。

五、課程認抵：▶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課程認抵申請

※請務必於期末取得學分後，進行課程認抵申請。

六、修習完畢：▶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學程修習完畢審查申請。由【學程召集老師】審核，審查結果將同時寄發通知至您的電子信箱，請密切注意。

七、學程證書：學分學程請收到通知後再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微學程證明書請收到完成學程通知之 7 天後自行從「學生資訊系統」下載電子檔證書。

八、提醒畢業生務必進入學程系統，確認學程修讀狀況。

九、學生修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由學生所屬學系依循各系課程規劃程序認定是否認列其畢業學分與畢業門檻。

## 十、跨領域學習相關資訊連結

系統操作手冊	申請學程	學程選課	TAICA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 【學習促進組】

#### 一、校外競賽申請

- (一)參加校外競賽若進入決賽，學校將補助印刷費、交通費、膳宿費、保險費與報名費用(僅有重點競賽之初賽報名費可申請補助)。
- (二)申請經費補助者，請於報名校外競賽後，請指導老師於**決賽 5 個工作日**前至學校入口網站，登入輔導類系統之「競賽資訊管理系統」，提出申請及送出審核，並印出**申請表、競賽簡章**與車資表(如有申請交通費須附上車資表)送到系辦核章，再送至教務處學習組進行審核。若非在 5 個工作日送審，將依實際花費金額折半補助(若無指導老師，請與教務處學習組姜老師聯繫)。
- (三)若不申請補助經費，教師僅須至系統登錄，進行線上申請並**送出審核**即可，不須列印任何紙本資料。
- (四)依「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參加學術或專業性技藝能競賽獎勵實施要點」之規定，**若未於競賽 5 個工作日送出申請表**，得獎後如申請校內獎勵，將依獎勵金額標準減半發給。
- (五)申請補助者，請於校外競賽結束後一至兩週內，繳交申請表正本及核銷單據至教務處學習組姜老師，並請參賽學生或指導老師於**單據空白處上簽名**。



如有任何問題請詳閱 QR-code 或點連結，  
歡迎至教務處洽詢 02-2257-6167 #1802 姜老師

二、同儕學伴：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同儕學伴申請時間為 2 月 23 日(星期一)至 6 月 5 日(星期五)，輔導時間為 3 月 2 日(星期一)至 6 月 12 日(星期五)，申請條件與輔導時數如下：

受輔學生身分	條件
一般生	每組至少 5 人，輔導時數為 10 小時
技優生、申請入學生	每組至少須有 2 位技優生或 2 位申請入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
轉學生、外籍生、復學生、預警生、輔系生、雙主修生	每組有 1 位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4 小時；若每組有 2 位(含)以上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

## 三、學術倫理課程

日、夜四技、二技及五專之畢業條件。請應屆畢業班的同學，於 5 月 31 日(星期日)前完成學術倫理課程。